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年12月13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陳怡利

聯絡電話：08-7535211*5203

編號：1071213-60

屏檢主任觀護人親訪社勞機構

光春社區、飛夢林學園

本署主任觀護人陳素玉於107年12月3日偕同觀護人及觀護助理員前往潮州鎮光春社區發展協會及飛夢林學園訪查社會勞動業務執行情形，潮州鎮位於屏東縣正中央，地處屏東平原偏南，是屏東縣縣內人口數第三的鄉鎮。

光春社區里居民以閩籍為主，多從事農耕業，其轄區內有國軍跳傘場及大腳仙林景點，均由社勞人負責平時除草、道路清掃、清除水溝污泥用心維護社區環境，不僅讓居民及遊客享有清潔美麗的休憩場所外，更是大幅減少鎮公所清潔人力公帑支出。

飛夢林學園位於潮州社福園區一隅，抵達機構首先映入眼簾的是由社勞人協助完成的小小兵及花盆木偶裝置，分於園區內迎接賓客的到來並立即感受到學園內年輕活潑的氣息，機構內係收容小學五年級至國中三年級之男中輟生，以協助園生完成學業並教授專業技能，使其能學有一技之長為目的。

前述兩處機構日前履行社會勞動者共有4名，訪視當日陳主任觀護人與機構督導先行分享社勞人之管理經驗，希能提升社勞人之執行及機構管理之成效，並向機構督導宣導有關社勞人受職業安全衛生法保障等相關法令規定，及應隨時注意社勞人執勤之安全並符合相關規

定，以確保零意外並避免機構因不諳法令規定而遭勞動主管機關裁罰。機構督導-賴金地里長及曾智強主任相當感念社勞人的協助，不僅美化了所屬轄(園)區環境，讓當地居民及遊客有了放鬆身心及休閒的場所，更感謝本署長久以來指派社勞人在機構履行社會勞動以協助機構環境之維護。

主任觀護人在與社會勞動人訪談的過程中，更叮嚀提醒社勞人格遵社會勞動相關規定，且執行勞務要注意自身安全，記取教訓認真執行，若有疑問可向觀護佐理員或本署反映，並期許大家都能順利完成社會勞動。

